

金門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(數理類)資賦優異學生 鑑定說明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金門縣 113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 金門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(數理類)資賦優異學生鑑定流程說明。

(二) 金門縣資優班現況簡介與金城國中數理資優班課程架構介紹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金門縣政府

(二) 承辦單位：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

(三) 協辦學校：金門縣各國民中小學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縣 112 學年度各國民小學六年級導師/教師。

(二) 本縣 112 學年度各國民中學七年級導師/教師。

(三) 本縣各國民中小學輔導/特教承辦人。

(四) 112 學年度就讀本縣國民小學 6 年級欲參加鑑定學生之家長。

(五) 112 學年度就讀本縣國民中學 7 年級欲參加鑑定學生之家長。

五、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 時間：113 年 3 月 13 日 (週三) 晚上 19:00 ~ 21:00。

(二) 地點：金門縣立金城國民中學視聽教室。

活動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師
18:50-19:00	報到	金城國中
19:00-19:10	長官致詞	教育處/金城國中代表
19:10-20:00	金門縣國中數理資優 鑑定考試與流程說明	金城國中輔導處

20：00-20：50	金門縣資優班現況簡介與 金城國中數理資優班 課程架構介紹	金門縣特教輔導員黃士祐老師 (金城國中數理資優班教師)
20：50-21：00	Q&A 時間	教育處/特教資源中心/金城國中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3 年 3 月 11 日(星期一)前完成報名。

(一)教師：請逕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/

研習報名/縣市查詢/金門縣/查詢本案報名。



(二)家長：以 Google 表單線上填寫報名。

(<https://forms.gle/dx56VWaabWuL28pRA>)

七、參加教師核以 2 小時研習時數，並請各校本於權責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，並於活動結束一年內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實核補休。

八、經費：所需經費由金門縣政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九、敘獎：本項工作圓滿完成後，承辦相關人員依規定敘獎。

十、本計劃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